

燈塔系

孙 频 著


# 同 体

文匯出版社

“我的几篇最生猛酷烈的小说”

孙 频 著

# 同 体

 文 匯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同体 / 孙频著. — 上海: 文汇出版社, 2015.11

ISBN 978-7-5496-1530-8


I. ①同… II. ①孙…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64445 号

**同体**

著 者 孙 频  
责任编辑 朱耀华  
特约编辑 单 弘  
装帧设计 张志全

出版发行  文汇出版社  
上海市威海路755号  
(邮政编码200041)

照 排 南京理工出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印刷装订 启东市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1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89 × 1194 1/32  
字 数 130千  
印 张 7  
印 数 1-3000

ISBN 978-7-5496-1530-8

定 价 30.00元

# 目录

同 体  
001

月亮之血  
055

菩 提 阱  
115

乩 身  
167

后 记  
214

## 同体

“观一切有情，自他无别，同体大悲。”

—

“其实你想，怎么活还不就那几十年，横竖是要死的。阳光好的时候，我会一个人走在大街上边傻笑边想，能把这么多年活下来真他妈不容易。一眼看到底了，这世界上不是男人就是女人，做什么工作你还能不和男人打交道了？就算你嫁个有钱男人，那本质上也不过是在搞批发卖淫，做小姐只不过和男人打交道更直接些罢了。”

昨晚，曾在一条流水线上做过活的工友给冯一灯介绍工作，结果介绍到了一家按摩院。工友如今是专业掮客，说服起人来那也是专业水准，她慈悲地看着冯一灯说，你如果不想再去流水线上做工，想来钱快一点活一点，就只能做这个。要知道，就连那些读完大学的孩子也像满街的石子一样被踢来踢去，根本不值钱。

话虽如此，冯一灯还是没敢进去，站在门口瞻仰着灯光里的按摩院，玻璃门后是黑夜的芯子里孵化出来的一团桃红色，像是

没有蜕化完全的白蛇还留着尾巴一般，那滞暖妖冶的桃色里有一种比黑夜更深的东西正像血液一样在缓缓流动着。

那桃色溅到了冯一灯的手背上胳膊上，像一种藤萝植物正要从那肉里长出来，殷实，茂密，邪恶。她有些不寒而栗，忙往后退了一步。桃红色的灯光里摇曳出了三个年轻女人的影子，边缘清晰却面孔模糊，像三只卡在琥珀里的虫子，永世不得出来了。她们穿得极少，两只热气腾腾的乳房好像随时要从衣服下面跳出来，简直是欢呼雀跃。脚上踩着的两只松糕鞋像小板凳似的把姑娘们的大腿高高供起来，姑娘们往沙发上一坐，六条明晃晃的大腿越发像橱窗后面的商品，直往人眼睛里逼。

冯一灯觉得自己像个即将被绑上刑场的囚徒，似乎再往前走一步就要被装进去封口了。她虚弱极了恐惧极了，转身欲逃。工友连拉带扯地拖住她，让她进去体验一下再说，冯一灯毕竟是她到口的一块肉，怎么能让肉自己跑了。

最后冯一灯还是落荒而逃。自打离开水暖村，这也不是第一次被撵掇着去做小姐了，似乎只有做了小姐打工妹们才是取到了真经。可是她不能，她觉得要是真做了这个就永世不用想再见父亲了，他一定不认她了。可是她还想见到他，她一天天地活下去就是为了有一天还能回到他身边。她欠他一句话。爸爸，对不起。这句话她已经欠了他七年。

钻到地下室睡了一夜之后，又要被迫开始新的一天，她忍不住想起了昨晚工友说过的话，想要来钱快一点就只能做这个了。是啊，一个高中都没读完的女孩子还能做什么？她刚从工厂辞职出来就不小心混到了传销的队伍里，被困了两个月才伺机逃出来。

现在混到这个城市已经快半个月了，找不到工作，身上那点钱一天天在蒸发。每一天都像是从同一个模型里拓出来的，每一天都一模一样，她像被铸死在里面了，连条爬出去的缝隙都找不到。

晃荡一天，黄昏接踵而至，冯一灯惧怕接下来的天黑。天一黑下来，那地下室就像大地上裂开的一道口子把她吸进去，她无处可逃。在黄昏的光线里，她沿着河边的甬道慢慢往前走，不知道自己要走到哪里。这座城市的春天迎面而来，碰到她的脸又分开，从她的两侧悄悄向后伸去。路两边的柳树刚刚长出鹅黄色的眉眼，这许许多多的眉眼挤在一起，如烟似雾，她从这发丝一般的柳枝下穿过的时候，竟像是从熙熙攘攘的人流中穿过，到处是眼睛，到处是人面，反而让她愈发凄凉。这个偌大的城市里至今没有一个地方肯收留她。

路边坐着一个年老的乞丐，是个瘸子。他睁着两只木质的眼睛一下一下呆滞地看着她，那目光落到人身上有一种迟钝的痛，挨了木棍一般。他的一只手空空地机械地敲着手里的塑料碗。他让她想起了自己的父亲，便从钱包里取出一张十元的钞票放进他的碗里，这意味着她今晚不能吃晚饭了。老乞丐嘴唇抖动了几下，但一点声音都没发出来，只是看着她。她突然生出了对这老乞丐的眷恋，她在他面前蹲下。在这个忧伤的黄昏，她想从他这里索取一点点慈祥，这种渴望太剧烈了，几乎让她泪下。她想他能和自己说几句话，此刻她想有一个老人随便和她说几句什么。她问，家里还有什么人吗？老乞丐只是摇头，嘴唇无声地抖动着。他像个老婴儿，连一句完整的话都无法施舍给她。末了，他又敲起他那只空空的碗，像只上了发条的闹钟，把这黄昏的光线一寸一寸

地敲碎了。

连乞丐都不会施舍她。她绝望地站起身，继续往前走。天已经完全黑下来了，夜色里的柳树忽然变得有些鬼影幢幢，身后乞丐的敲碗声在夜色里戛然止住了。冯一灯莫名地打了个寒战，她不敢回头却清晰地嗅到了黑暗中似乎有一双眼睛正看着她。她加快脚步仓惶地往前走，脚上的高跟鞋敲着石板，破碎，寂寥。就在这个时候，一阵摩托车的马达声袭来，身边的柳树在车灯光里溅出了比白天还要明亮鲜艳的绿色，绿得让人毛骨悚然，她的影子被灯光扣在地上，巨大松散却动弹不得。她向身边最近的一棵柳树扑去，一辆摩托车从她身边擦过去的一瞬间，一只手从车上伸出来拽住了她的手提包。

此时，手提包的带子还被她牢牢攥在手里，在摩托车飞出去的一瞬间，她整个人随着手提包也一起飞了出去。这带子对她来说如同脐带，脐带连着的那只包里装着的是她可怜的全部家当。她脑子里只有一个念头像架巨大的飞机一样盘旋着，她仅有的一点钱全在这包里了，这只包没有了，她就身无分文了，这念头像螺旋桨搅起的离心力要把她整个人都吸进去绞成齑粉。她像只蚂蟥一样死死叮在那条带子上，摩托车拖着她一路狂奔，她眼睛里什么都看不见，却能在黑暗中清晰地听到自己的肉身与石板和金属撞击的声音，就像两件冷兵器撞击的声音，回荡在浩大的夜空之下。事实上，她已经感觉不到自己肉身的存在了，包括肉身上所有的疼痛都被这个铁一般坚硬的念头给腐蚀掉了。

她就那么被焊在一条皮带上被拖着走了一段路，摩托车突然加大油门向右侧拐去，同时把她狠狠撞在了路边的一棵柳树上。



她清醒过来的时候已经是深夜了，这样一个晚上居然还有月光。就像在血腥的油画底色上涂了一层柔软的光晕，下面却仍然是寒光凛冽的血色。一缕意识慢慢苏醒过来了，像蛇一样咬着她，现在她真的身无分文了。再接着，就连这缕稀薄的意识也慢慢从她身体里流走了，她周身变得又薄又脆，像一只四处走风漏气的容器，所有的思维、血液都流走了。她静静地躺在那里，一动不动，周围没有灯光，也没有人声。只有一两尾鱼的尾巴从河面上倏然滑过，溅起了微弱的水花。

一抹残月正挂在夜空，月是下弦。

有液体从额头上流下来糊住了她的眼睛，她知道肯定不是泪，她的眼珠子此刻干得像块炭火，连一丝潮气都泛不起。她没力气去擦，血液便慢慢把她的两只眼睛淹没了，她什么都看不见了。就在这个时候不远处忽然响起了脚步声，她听到了，下意识地动了动，但起不来，好像四肢都被临时拆卸掉了，七零八落的一地，却都不是她的。脚步声越来越近，她听出来了，这不是一个人的脚步声，这是一堆诡异的脚步声，像突然在黑暗中蔓延出来的血红的石楠花，已经盛开在她的脚下了。近了，近了，更近了，忽然之间，脚步声在她身边戛然而止，像鼓点一般齐齐踩着她的神经停下了。

她在惊惧了一秒钟之后，开始像尾上岸的鱼一样挣扎起来，她昂起头瞪着两只被血糊得模糊不清的眼睛试图往前爬。就在这个时候，一只巨大冰凉的手——她在很久之后都一直记得这只手的温度——牢牢钳住了她的胳膊。

脸上的血迹开始发干，像水泥一样把她的眼睛砌了进去，她

用尽力气也看不清眼前是个什么人，只感到他那一双无处不在的冰凉的大手。那双手只几下就脱光了她全身所有的衣服，有血的地方他也没有放慢速度，连着皮一起撕掉了。他娴熟，冷静，沉默，像个杀手，她下面干得没有一滴水，他进不去，便换了一个角度以一种更大的力度杀进去了，她撕心裂肺大叫的时候，另一双手把她的嘴牢牢捂住了。在强奸她的过程中，他始终没有发出任何一点声音，她只能用神经和毛孔感觉到周围几个黑黢黢的影子山一样矗立在黑暗中，而她则沉到了最深的山谷里。她喊到后来嗓子忽然便塌下去了，她的嗓子变成了一眼山洞，只能听到轰轰的喑哑的回声。

然后是第二个男人上来了，再然后是第三个男人，第四个男人。第四个男人离开之前把一样东西塞进了她下面作为收尾，似乎蓄意要让它代替他们长久存在。那是一只啤酒瓶。然后，四个男人像鬼魅一样无声无息地消失在了黑暗中。她甚至都没有力气去拔出那只啤酒瓶，她任由它长在那里，就像她身上又长出了一只诡异的器官。她就那么一动不动地躺着，后来她记得最清楚的，居然是，那晚是有月光的。透过眼睛仅存的那一点点缝隙，她记住了那晚是有月光的。

她是在清晨被一个男人发现的，那个男人穿着运动鞋，沿着甬道慢跑着，然后忽然看到了树下的女人。赤身裸体的冯一灯血肉模糊地躺在那里，有的伤口已经结成了暗红色的淤血，有的还在不停地往出渗血，下面，那插着啤酒瓶的地方也在汨汨往出流血，像一眼暗泉。冯一灯眼睛已经彻底睁不开了，在听到这个男人的脚步声走近之后，她便彻底失去了知觉。

冯一灯再醒过来，发现自己已经躺在一张床上了。昏睡如断电后的时光终究还是过去了，电一来周围又是一片雪亮，记忆几乎是被逼着马上就和断电前接上了。这猝然亮起的灯光让她一阵恐惧，仿佛自己是个现了形的鬼，在这陌生的房间里无处躲藏。眼睛还肿着，事实上，她几乎全身都肿着，她好像凭空胀大了一圈，虚幻的体积简直要嵌进松软的床单里去了。喝水吗？一个陌生男人的声音。她慌忙循着声音找过去，眼睛只能勉强挤出一条缝。她透过这道缝隙看到，床前站着一个人，她从未见过，个子不高，三十六七岁的样子，脸上几乎看不出表情。

男人在床前的椅子上坐下来，像自言自语一般说，他在晨跑的时候看到了她，她身上一件衣服都没有，还有……他不敢把她送医院，就带回了家，他家有药。他语速仓惶，似乎这仓惶的语速是一枚烟幕弹，可以把昨晚发生的一切遮起来，连同那只长在她身上的啤酒瓶。她全身的血在朝一个地方涌，就是她的脸部，她自己都能感觉到自己的头部简直像枚熟透的浆果，薄薄一层皮一触即破。她想象不出这个陌生男人是怎么做的，像摘一只蘑菇一样把那瓶子从她身上摘走吗？她一想到那只瓶子，心里便有种更深更暗的东西复活过来了，好像摘掉它便是一只魔瓶被拔掉了塞子，里面的魔鬼顷刻都被放出来了，都在她面前长成庞然大物了。她想起了那个抢走她手提包的人，想起了昨晚那四个沉默得像铁块的男人，这时候，他们像魂魄一样全都复活过来了包围着她。是啊，就算真去坐了台做了鸡那也是名正言顺的交易，毕竟是收钱的，也算不得屈辱。而现在，她在被抢劫被强奸之后还不知道究竟是谁抢劫强奸了她，似乎世上所有的男人都可

能是她的仇人。他们知道她而她却一辈子都找不到他们，就算他们就她身边，和她也是阴阳两隔的。这是怎样一种深不见底的屈辱！

而她所有的这些屈辱都被眼前这个男人知晓了。一丝都没逃走。

她不再做声，用眼睛裂开的那条缝呆呆地看着窗外，已经是黄昏了，天光在一点点变暗，整个世界在向黑暗的核里收缩，又一个黑夜要来到了。其实昨晚也不过刚刚过去，对她来说却已经是沧海桑田了。男人在黑暗中陪着她久久沉默着，然后，他先说话了，喝口水吧，不是你的错，以后小心就是了。

她的泪终于活过来了，从岩缝般的眼睛里静静流了出来，流了一脸。她像自言自语一样对着窗外说，我现在没有一分钱。男人沉默了两分钟，开口了，先休养段时间再出去找工作吧，没钱也不要紧，就先住在我这里，反正我也是一个人住，我给你做饭吃。一切都可以从头再来的，不要怕。

“不要怕”三个字让冯一灯嚎啕大哭起来，全然不顾眼泪鼻涕糊在被子上，全然不顾自己此刻丑陋成了什么样子。她当然顾不得，“不要怕”三个字对她来说简直是一道赦令，尽管这赦令是一个与她毫不相干的陌生男人发出来的，但这也足够了。在这个世界上，只要有一个人愿意原谅她宽宥她，这就足够了。

没有人知道，此刻她是多么地厌恶自己，她觉得自己已经被推到悬崖边上了，现在就是有人向她呵口气她都能坠入深渊去，似乎这样死去才是她的正途。可是，她不想死，她真的不想死。她还有个父亲，她就是再令人憎恶令人恶心也不能死。现在，这

个男人用一句话便把她从悬崖边上拉回来了，他此刻成了她的上帝，他宣判她可以活下去。所以她的痛哭除了那种被赦免之后的侥幸，还有一种更令她感到难堪和恐惧的东西，那就是，她在向他献媚，以感谢他的收留和慈悲。现在，只要给她一点点慈悲她便感激涕零，尽管她知道，这一切都不是她的错，被抢劫也罢，被强奸也罢，都不是她的错。

可是，是不是她的错有什么用？所以她还是要感激，要涕零，要献媚。因为，她想活着。

后来，她愈深地明白，宇宙里其实没有宗教，唯一的宗教就是活着。所以人才会在人与动物间自由转换，忽而是人，忽而是动物。

她久久地趴在那里哭泣着，直到觉得那哭泣的已经不再是自己，不过是一具肉身，而她自己已经从那污浊的肉体里抽离出来飘在空中，远远地怜悯地看着它。它肿胀虚弱，满身血迹，伤痕累累，这是一具怎样的皮囊啊，这样破败这样衰老。可是，她只能把魂魄附在这具皮囊之上，只有借着它，她才能幻化成人形，在世间行走。黑暗彻底塞满了整间屋子，她在高空中看着那具肉身渐渐消失在了黑暗中，好像，它真的湮灭了。在那一瞬间，她终于止住了哭泣，黑暗给了她一种可怕的力量，她突然明白了，肉身其实就是每个人的地狱，只有从正面接受肉身的耻辱才能走出自己这座地狱。

她决定，死皮赖脸地往下活。于是，她胆战心惊地在这个男人家里住了下来，因为她实在无处可去。几天后她知道了他的名字，他叫温有亮。白天的时候他会出去一会儿，不定时地就会回

来，看上去不像朝九晚五的上班族，但看上去生活还算优裕。他好像还没有结婚，因为阔大的屋子里确实只住着他一个人，没有孩子，也没有女人的迹象。他屋子里到处是书，书架几乎要高耸入云，这使他看起来更加神秘。她一直缄默着，她不好问他的职业，不好问他结婚没有，更不好问他为什么愿意收留她。他施舍给她一日三餐施舍给她药物营养品，她还能去打听人家的隐私吗？那不道德。

温有亮连着半个月每次出门都拎着吃食回来，或是一只乌鸡或是一条黑鱼，然后精心煲汤给她喝。她每次都诚惶诚恐地接住，无功受禄，心里也觉得自已真是无耻，可是她还是要无耻地把这一碗一碗的汤都喝下去。原来，白吃白喝别人的东西竟也有一种类似于犯罪的感觉。不过这种无耻的犯罪心理倒是刺激着她早日下了床，躺了十来天之后她能下地走动了。

她还阳了，抓着这男人赐给她的一口气。

## 二

这口气游丝一般系着她，她好像一只飘荡在风中的虫豸，而游丝的另一端是温有亮，即使在看不到他的时候，她仍然能清晰地感觉到，这游丝的那端正系在他的手里。

她第一次能下地走路的时候，像个蹒跚学步的儿童一样在屋子里缓慢地走了一圈，他在后面跟着，唯恐她摔倒了。那种很深的羞辱还烙在她的身体里，她像是人群中一个脸上被盖过戳的人，和所有的人都不同了。但是，她是多么急切地想回到人群，想隐

匿自己，人群是多么安全啊。她每走出一大步都感觉自己是在把新鲜的秧苗强迫往田里插，所有的脚步简直是要迫不及待地长出来，恨不得能飞到秋天去，一夜之间就能收割了自己。她急切地想好起来是因为她知道这里终究不是久留之地，这个男人的收留除了让她感激，还让她有一种很深的恐惧。在这有限的几间房间里转悠的时候，她会有一种迷失方向的错觉，好像这是深山里被魑魅幻化出的宫殿，天一亮就会消失。男人在她身边时，她从不敢去直视他，因为她根本摸不到这男人和这房间的真正肌理，她本能地害怕它们。

终究还是虚弱，走几步便走不动了。她又躺回床上时，恨铁不成钢地自语着，又像是在安慰那男人，我应该去找工作了，不工作怎么能行。男人的声音微笑着，还没好呢着什么急，是身体要紧还是工作要紧？冯一灯仍然不敢看他，她看着那堵墙，窗外的夕阳把他的影子投在了雪白的墙上，虚幻，庞大，好像一座神秘的建筑，里面住满了大大小小的他。突然，她对着他的影子幽然开口了，你，为什么要收留我？男人还站在原地，声音仍然是笑着，世界上有坏人就有好人，因为我觉得你可怜，我见到你的时候你身上没有一件衣服没有一分钱……她感到身上遮羞的衣服再次被撕开了，身上所有痊愈的伤口又一次起义，再次开始集体剧痛，她猝不及防地捂住了胸口，好像那里有个更为巨大的伤口发作了。但这种剧痛又使她周身有一种奇怪的快感，就像一个人一次又一次被当众剥光衣服的时候，更深的羞耻便遮住了最初的羞耻，于是，这最初的羞耻看上去也不再是羞耻了，相反，它蜕变成了一种诡异的轻松，似乎觉得自己终于可以被原谅了。

她怪异地笑着，急速打断了他的话，我知道，等我找到工作我会把钱还给你的。男人说，还钱？你又不欠我什么。他是在告诉她，她连还他的机会都没有。她第一次抬起头认真地看着他，他站在背光处，她只能看到他一个毛茸茸的轮廓，却看不清他的眼睛。她听见他的声音爬过来，不要多想，再休养一阵子，工作我可以帮你找，帮人帮到底，放心，一切都可以从头来过的。还是那句话。她的泪忽然又下来了，这个陌生的男人为什么一定要把一个希望嫁接在她的身上？为什么？

可是，无论怎样，她必须承认，这个希望终究在她身上生根发芽了，很费力很小心翼翼地发芽了。她开始能看到明天了。她要回报他。他在的时候什么都不让她做，她便抓住一切他不在的时间干活，她必须得抓住一切时间去回报他，才能减少一点自己的负罪感。只要听到他出门的声音，她便异常敏捷地翻身下床，然后像只狗一样在屋子里嗅出所有需要干的活。干活的时候她生怕他很快会回来，便使出全身所有的力气，她要快点再快点，要赶在他回来之前为他做更多的事情。她赤着脚在屋里来回奔忙着，恨不得长出三头六臂，她给他洗衣服做饭，跪在地上擦地板，把所有的家具擦拭得光可鉴人。她一边大汗淋漓地干活，一边警惕地听着门外的声音，担心他是不是随时会回来，好像她只是一个正在行窃的贼，在做一件见不得人的事情。

空荡荡的房间里飘满了她细碎的神经末梢。铃铛似的，一动便响成一片。

第一次帮他干活的时候，门外传来了他的脚步声，冯一灯急忙扔下手里的东西急匆匆爬上了床，像一只动物躲回了自己安全



的巢穴，她面朝墙壁闭上眼睛，屏息等着他的反应。温有亮推门进来的一瞬间，无声地愣在了那里，然后她听到他的脚步声由远及近，在她床前静静地停了几分钟，她能感觉到他的呼吸把她罩进去了，这给她一种周身醞暖的感觉，她手心里有些微微地出汗，但他什么都没有说。然后他走远了，好像进了厨房。再然后她听见了他叫她的明亮的声音，快起来吃饭了。像大人在召唤贪玩的小孩子，她几乎落泪。她知道，他这是接受了她的回报，这让她心安，更深的，却是让她喜悦。似乎是一种证据正滋生出来，证明了她可以更久地留在这里。

他们吃了一顿安详的晚饭，第一次开始聊起自己。他问，你的名字是谁起的，为什么叫一灯？倒是带着些禅境。

是我父亲起的。

那你父亲是个读书人吧。

我家在吕梁山深处的一个村庄里，这个村庄叫水暖村。你有没有见过大山里的那些村庄？到处是黄土，每到秋天的时候，一切都成了金色的，玉米葵花梨子都是金灿灿的，成熟的浆果扑通扑通掉在落叶上，鸟儿们就会过来抢着吃果子，你啄一个我啄一个，就像鸟儿们在聚餐。我们那里至今没有自来水喝，至今吃的都是旱井水。旱井里收集的都是雨水，一夏天的雨水就够一年吃了。家家户户住的是窑洞，一层一层的窑洞擦起来就是一个村庄。我们村里有一所小学，只有一间教室，就是一孔窑洞，全村的孩子们都在这里上学，从一年级到五年级都挤在一孔窑洞里。村里只有一个老师，要教所有的学生语文、算术，从一年级到五年级，只能先教这个年级，过会儿再教那个年级。没有粉笔，老师写字